

## 三彩风·专栏

【凌秀生活】



■ 梁凌

喜读书,爱思考,相信美好。一边煮饭,一边阅读,偶尔作文养心,出版有散文随笔集《一个人的行走》《心有琼花》等。

栗子老早就有。《诗经》云：“东门之栗，有践家室。岂不尔思？子不我即！”一个害了相思病的人，独自站在栗子树下发呆：亲爱的，我怎么能不想念你？是你不来看我啊！

我有一同学一次和女友逛街，女友闻见糖炒栗子香，便撒娇：“我要吃栗子！”他虎着脸：“栗子多贵呀，吃了会崩掉你的牙！”一句玩笑却让女友大哭一场，都是栗子惹的祸。

栗子也叫“灌糖香”，辽代有诗云“寒火三更灯半地，门前高

## 美味栗子

喊灌糖香”，说的就是糖炒栗子。板栗在大锅里哗啦啦地炒，满街飘香，诱惑难挡。

长安路附近有卖迁西油栗的，生意火得很，晚上七八点，店前还排着长队。卖栗子的小伙子手快且准，看他称栗子，迅速铲两下入袋，几乎半两不差。我初次买时跟他还价，他慢条斯理道：“不能便宜，便宜的统统不是迁西油栗。”他说，迁西油栗长在铁矿上，甜糯。我买下最后一袋油栗后，又来了个带孩子的妇女，孩子见油栗卖完了，伤心地哭了。我走到路口还听到他的哭声，突然心生愧疚，转身想送他一些，他却走了。

鲜栗子用篮子装着，放在檐下一段时间，就成了风干栗子。《红楼梦》里宝玉的乳母李嬷嬷来看宝玉，看见酥酪就吃，宝玉回来后很生气，袭人转移他的注意力：“我只想风干栗子吃，你替我剥栗子去……”

我家门前的面包房有栗子蛋糕卖，里面是栗子泥，外面覆着一层奶油，吃起来过于甜腻，没有炒栗子好吃。这年头，有时候越精致越叫人不安。

我做的栗子包，女儿喜欢吃。将栗子煮熟、剥皮、打碎，与

核桃、花生、豆沙一起捏成包子，放笼上蒸，是营养点心。至于栗子鸡、盐水煮栗子，甜里有咸，味道怪怪的，我不喜欢。其实，栗子用清水煮就不错。

杭州多桂，除了桂花糯米藕，还有桂花煮栗子，那是徐志摩的最爱。徐志摩写过一首诗《这年头活着不易》，写作背景就与栗子有关。据说徐志摩每年秋天去访桂，必吃一碗煮栗子，有一年遭遇桂落，没吃成，无限怅然，顿感生活之不易。

有个成语叫“火中取栗”。猴子骗猫取火中之栗，猴子吃了栗子，猫却把脚上的毛烧了。其实，一生能遇上个愿替你火中取栗的人，真是幸福。我每次去买热栗子，一路上将其左手倒右手，右手倒左手，一边哈气一边剥给先生吃，他笑言我是火中取栗。

有个优秀女孩嫁了个普通男人，有一回她想吃栗子，他马上从城东跑到城西买。天冷，他将栗子放在棉袄里捂着，见了她，从怀里掏出栗子：“快吃，凉了就不好吃了！”这样的女孩子单纯，一包栗子就哄住了，不像有些人，你送她宝马，她还吊着脸子呢。一包栗子里，有红尘真爱，有寻常百姓的微幸福。

【信马由缰】



■ 马继远

70后，洛阳土生土长，现在深圳谋职，闲时鼓捣散文，常被误认为老年作者。

## 城市和阅读

这几天，晚饭后我会到深圳市图书馆新开的一处阅览室读书。说来惭愧，我已很久没静心读书了，此番重新沉浸在书香之中，心里感到分外充实和愉悦。

看到我在微信上抒写这种阅读带来的美好感受，有朋友回复：老马果然“高端大气上档次”，连读书都有专门的“南书房”。呵，我忘记说了，这处新开的阅览室叫“南书房”。据说，“南”除了表示具体位置，还象征“南方、温暖、开放、创新”等意。所以，真正“高大上”的不是我，而是深圳的读书环境。

“南书房”开张，只是第十四届“深圳读书月”数百项活动中的一项。仅此，已让睽违书本很久的我拿起好书来品读，摈弃心中莫名的浮躁和焦虑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前不久授予深圳的“全球全民阅读典范城市”称号，又会激发多少人心中尘封已久的阅读欲望？

说深圳是“全球全民阅读典范城市”，估计有人会笑得直不起腰。在很多人心目中，深圳就是“文化沙漠”，给人的印象更像“土豪金”。可深入了解一下，你又不得不惊叹于深圳的阅读氛围和人们的阅读热情。

在市图书馆里，各个阅览室人满为患，很多占不到位置的阅读者，就席地而坐进行阅读。藏书室是敞开着，没有借书证的人也可以自由入内，站在书架前翻阅书籍。借书、还书完全是自助式的，拿着借书证就可轻松办理。

深圳正在建设“图书馆之城”，其中最主要的支撑，应该是遍布社区的“城市街区自助图书馆”。这种“便民书屋”式的自助设备，除了一些现成书籍可供借阅，市民在网上查到的市内各个图书馆的书籍，也可申请送到指定的“自助图书馆”，然后自己去借取。这样，市民不用出社区，就可享受全市所有图书馆的资源。

深圳市内三大书城，阅读者每天络绎不绝，尤其是周末，很多人往往举家到书城内读书、购书。中心书城内，每天都有一场叫“深圳晚八点”的公开活动，进行文学、音乐、语言、人生等方面的讲座和交流；跨架在福中一路正上方的“24小时书吧”，通宵亮着的温暖灯光，是深圳“求知的眼”……

“让城市因为热爱读书而受人尊重”，已成为深圳人的十大观念之一。这种蔚然成风的读书习惯和阅读自觉，大概和深圳是移民城市有关。大多数深圳人没有那么多应酬、交际，就留出了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来阅读。读书，也成为深圳人排遣寂寞、结交好友的最佳方式。

阅读其实是很私人化的事情，一个人读什么书，读到什么程度，受益多少，完全取决于个体的需求和能力。可个体阅读，又无法摆脱周围环境的影响。当城市对个体阅读予以大力提倡和保护，城市也会从中受益。众多个体的阅读积淀，终会成为城市创新和发展的坚实基础，让城市赢得尊重。

去年，家乡有一位大姐要我介绍一下深圳的全民阅读，我当时不大了解情况，未予作答，此文也算回复吧。

【文忻雕龙】



■ 忻尚龙

80后，靠笔杆子为生。不清高，偶尔文艺。曾被河南省文学院瞄到，纳为签约作家。喜欢历史，有独立观点，不妨给我发邮件。邮箱：xinshanglong@vip.163.com。

昨天是光棍节。现代人实在聪明，商家能把任何一个节日包装成“促销节”，情侣们能把任何一个节日过成“情人节”。不过笔者认为，最牛的还应该是光棍们，能将各种节日过成“表白节”。

光棍节这一天，成为无数单身男女告别单身的契机。现代人还算好办，看到喜欢的人，冲上去追求便是。古代人如何与心爱的人搭讪呢？

## 宋朝光棍如何搭讪

且看宋代话本小说《闹樊楼多情周胜仙》，作者不详，文章被收入明末冯梦龙的《醒世恒言》。

这部话本小说记录了这么一个故事，在宋徽宗年间，开封金明池边有一家酒楼叫樊楼，范二郎就在这个茶楼中卖酒。

春末夏初的一天，阳光明媚，很多人到金明池边游玩。光棍范二郎也跟着瞎溜达。他走着走着来到一家茶坊，抬眼看见一个姑娘，哎哟喂，三寸金莲，腰肢一扭，嫩脸映桃红，香肌晕玉白。娇姿惹惹狂童，情态愁牵艳客。

“这姑娘太漂亮了，要是能娶回去就好了。”范二郎正看得两眼发直，谁知这个姑娘恰好把目光投向了范二郎，两人四目相对，怦然心动。

这个姑娘名唤周胜仙，对范二郎也是一见钟情。她暗自思量：“若我嫁得一似这般的子弟，可知好哩。今日当面错过，再来哪里去讨？”可是那个年代，没有微信，没有陌陌，没有手机，周胜仙心里着急：“如何着个道理和他说话？问他娶妻也不曾？”

这时，一个卖糖水的走了过

来，周胜仙眉头一皱，计上心来，叫住卖糖水的：“给我来碗糖水。”小贩刚把糖水端过来，周胜仙就大声呵斥他：“这水不干净！你敢暗算我！你知道我是谁吗？我家住曹门，是周大郎的女儿，名叫周胜仙，今年18岁，还没嫁人！”

小贩一听这话就晕了，心想：“这姑娘说的什么乱七八糟的，嫁不嫁人跟我有什么关系？”

范二郎在旁一听，觉得这话有蹊跷，分明是说给自己听的，便如法炮制，唤过小贩，也要了一碗糖水。小贩端过去后，还没回过神儿来，又被范二郎一顿训斥：“这糖水果然不干净，你知道我是谁吗？我哥哥开樊楼，我在里面卖酒，今年19岁，弹弓打得好，射箭射得准，尚未娶妻！”

小贩更晕了：“你到底想说什么呀？”

茶坊里的茶博士听到外面吵闹，就过去把卖糖水的小贩赶走了。

范二郎跟周胜仙就此接上了头，可怜小贩成了两人打情骂俏的“炮灰”。